水利部海委漳卫南运河管理局文件

漳资源〔2022〕25号　　签发人：张永明

漳卫南局关于《公民节约用水行为规范》主题宣传活动工作总结的报告

海委：

按照《海委办公室转发水利部等10部门关于联合举办〈公民节约用水行为规范〉主题宣传活动的通知》部署要求，漳卫南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围绕《公民节约用水行为规范》开展了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主题宣传活动。现将活动开展情况总结汇报如下：

一、及时启动宣传活动

3月22日，漳卫南局组织局机关及直属各单位全体干部职工

集中收看了水利部等10部委举办的《公民节约用水行为规范》主题宣传活动启动仪式，正式开启了漳卫南局系统《公民节约用水行为规范》主题宣传系列活动。

二、积极营造宣传氛围

利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契机，围绕《公民节约用水行为规范》宣传主题，在局机关办公楼和大院内张贴宣传海报、悬挂宣传横幅、布设宣传展板，向职工发放宣传手提袋、“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特刊、宣传彩页等宣传品600余份，现场向职工讲解《公民节约用水行为规范》和节约用水知识，积极营造开展节约用水宣传、学习节约用水知识、养成节约用水习惯的浓厚氛围。

三、开展专题学习宣贯

组织全局干部职工重点学习水利部部长李国英、海委主任王文生和漳卫南局局长张永明纪念“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的署名文章，进一步提高全局干部职工政治站位，强化水资源忧患意识，牢固树立节水优先理念。组织举办《地下水管理条例》讲座，介绍《地下水管理条例》出台的背景、重要意义，重点解读《地下水管理条例》中提到的水利部门职责，加深干部职工对节约与保护水资源工作的认识。

四、发挥榜样引领作用

组织制作《节水工作大家谈---听听“节水之星”怎么说》微视频，通过漳卫南局第一届“节水之星”获得者分享节水工作感悟和节水型单位创建经验等身边的典型案例和成功经验，切实发

挥了宣传“节水优先”方针和节水工作重要意义，推广节水型单位创建经验，引领全局干部职工践行《公民节约用水行为规范》、深入推进节水型单位创建的作用。

五、实现内部上下联动

漳卫南局基层单位多,战线长。各基层单位结合工作实际，通过悬挂节水主题宣传条幅、张贴宣传海报、参加答题等方式开展水情宣传教育，宣传《公民节约用水行为规范》。邯郸河务局、聊城河务局和岳城水库管理局及下属单位走上大堤、走进乡村，向沿河群众发放节水口罩、普及节水知识；德州河务局、四女寺枢纽工程管理局、水闸管理局、防汛机动抢险队、德州水电集团公司通过电子屏展播节水宣传视频和公益广告；邢台衡水河务局组织青年职工开展“走进衡水湖，维护水生态”宣传活动，呼吁大家节约用水，共同维护河湖水生态环境。

六、联合地方横向联动

5 月，联合德州市民政局走进岔河公园，开展节水志愿服务宣传活动，向市民讲解我国夏汛冬枯、北缺南丰的水情现状和水资源供需矛盾，介绍京杭大运河、南水北调等重要水利工程，深入宣传“节水优先”方针，生动讲解家庭节水小妙招。现场发放《公民节约用水行为规范》宣传彩页 1000 余份，推动形成全民节水护水惜水的合力。

七、做活节水主题教育

漳卫南局水资源处、水政处、机关团委共同组织了“节水普

法线上小课堂”，以线上教学的方式向德州市德城区第四实验小学师生介绍有关水的节日来历和内涵，讲解我国和当地水资源现状以及水资源对日常生活的重要影响，让同学们体会到了水在中国传统文化中的重要地位和珍惜水资源、保护水资源的迫切需要，引导同学们从小树立节水观念、掌握节水方法、弘扬节水美德，从而带动家庭节水。同学们创作了主题鲜明、图文并茂、内容丰富的节水主题手抄报，充分展现了爱水、惜水、护水的文化修养和精神风貌。

下一步，漳卫南局将坚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十六字”治水思路，积极探索多部门联合宣传，拓宽宣传渠道，深入、灵活开展全民节水宣传活动，持续做好《公民节约用水行为规范》宣贯普及工作，推动《公民节约用水行为规范》落地见效，让节水理念深入千家万户，为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贡献力量。

水利部海委漳卫南运河管理局

2022 年 7 月 8 日

（联系人：苏伟强；联系电话：0534-2658074）